

2024 年度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
一、 部门职责	- 1 -
二、 机构设置	- 4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4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6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1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2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3 -
第四部分 附件	- 18 -
第五部分 附表	- 37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7 -
二、 收入决算表	- 37 -
三、 支出决算表	- 3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7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7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7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7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37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37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7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37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7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负责组织、宣传思想文化（意识形态）、统一战线（民族宗教）、政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工作。

（二）领导基层治理。深化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健全镇党委对基层治理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充分发挥镇党委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作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村（社区）治理机制，强化村（社区）党组织在辖区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中的领导地位，构建区域化党建组织体系，加强对辖区各类组织的政治领导、工作引领和能力带动。

（三）组织公共服务。依法组织实施各类公共服务事项，落实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服务、未成年人保护、老龄、农民工服务、残疾人服务、医疗保障、社会保障、住房保障、司法行政等各项政策；负责便民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各项公益事业发展，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

（四）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社会管理、人口管理、物业管理服务等工作；组织开展公共设施维护、征地拆迁等工作；负责本级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预算管理、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辖区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管理、永久基本农田管理、受理和处理土地权属争议；负责职责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农村住房安全管理、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等工作；负责宅基地审批；负责新行业、新业态等领域管理和服务。

（五）维护公共安全。负责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普及法制教育，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负责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负责信访维稳、法律服务等工作，依法维护社会稳定；负责制定辖区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预警、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域内消防、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卫生、食品药品农产品、交通运输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以及环境污染类等突发事件的应对和应急救援工作。

（六）统筹经济发展。负责编制经济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经济发展、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负责产业发展、金融、统计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促进民营经济、集体经济、农村专业合作经济、供销合作经济发展；负责农村市场流通、监管

工作；承担企业代办服务和安商、稳商等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工作；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协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引导乡村产业发展；负责检查、指导、开展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负责村（社区）基础设施建设；负责辖区各项改革工作。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志愿者队伍等社会资源和力量参与辖区治理，引导、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资源和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社会企业）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基层治理工作，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指导村（社区）开展思想作风建设、民主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村（居）务公开、财务公开等工作，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工作。

（九）其他工作职责。负责人大、审计、统计、保密、行政审批、政务公开、双拥、国家安全、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承担政协委员联络和提案办理等工作；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执法保障机制，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负责统一指挥和统

筹协调辖区范围内执法力量，依法行使各类法定、赋权行政权力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实行综合行政执法，强化考核督办，提高乡镇法治水平。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政府内设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财政所、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

纳入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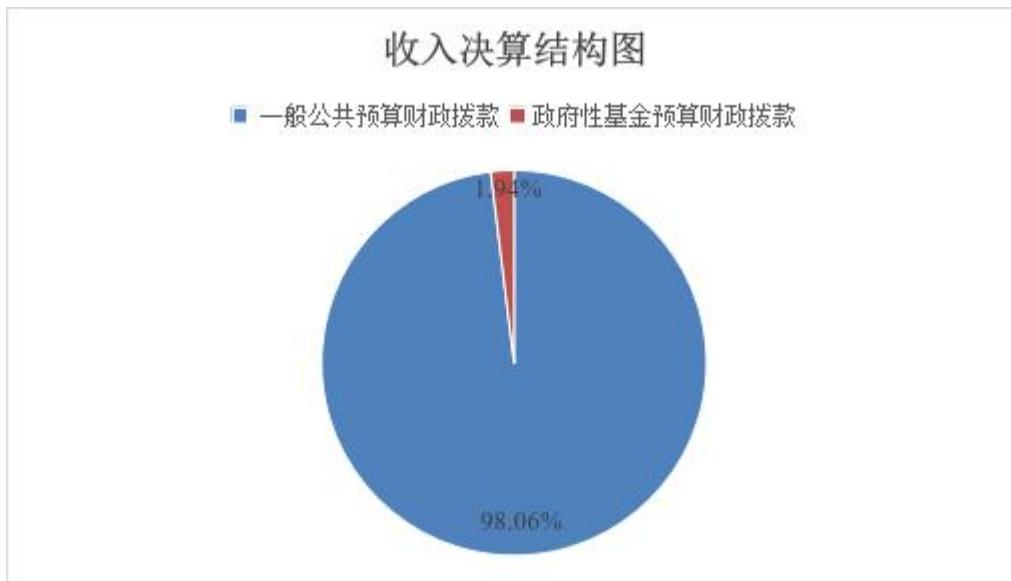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32.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15.53 万元，下降 7.9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化。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32.04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6.24 万元, 占 98.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 万元, 占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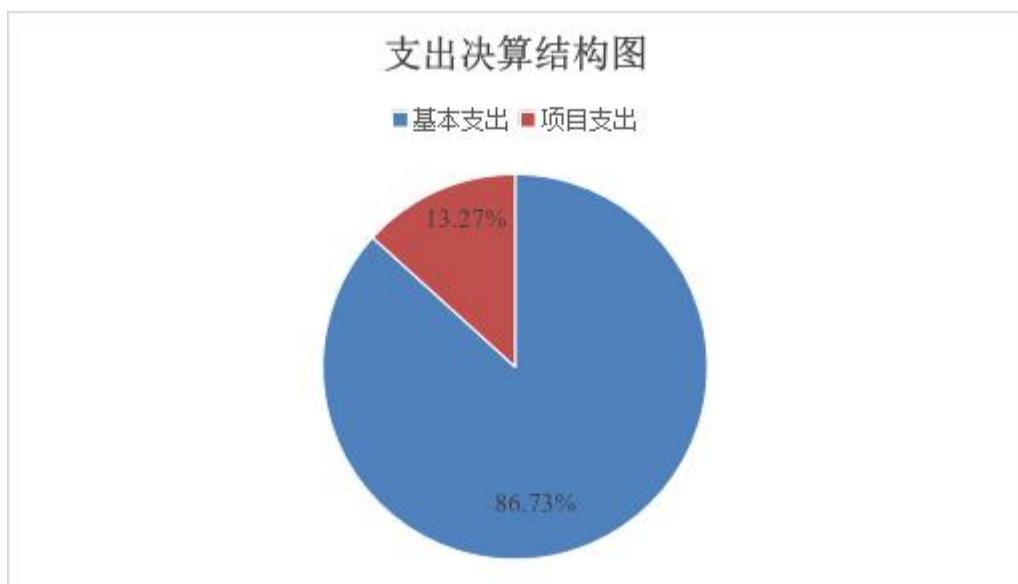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32.0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155.27 万元, 占 86.73%; 项目支出 176.77 万元, 占 13.27%。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32.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115.53 万元, 下降 7.9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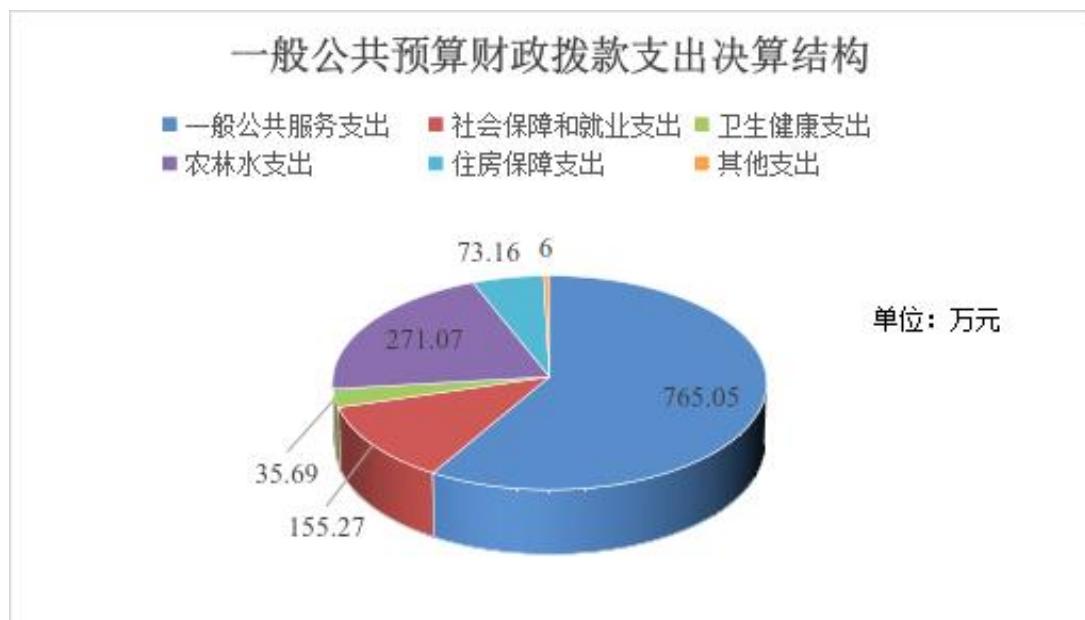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6.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0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3.83 万元，下降 8.0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6.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5.05 万元，占 58.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27 万元，占 11.89%；卫生健康支出 35.69 万元，占 2.73%；农林水支出 271.07 万元，占 20.75%；住房保障支出 73.16 万元，占 5.6%；其他支出 6 万元，占 0.46%。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306.2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301): 支出决算为 375.5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0302): 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0350): 支出决算为 335.5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11199): 支出决算为 9.98 万元, 完

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19999）：支出决算为 19.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支出决算为 31.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支出决算为 115.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80506）：支出决算为 8.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支出决算为 15.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支出决算为 17.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01103）：支出决算为 1.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101199）：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130199）：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130599）：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130705）：支出决算为 228.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130799）：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支出决算为 73.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299999）：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5.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73.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82.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7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94%。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 万元，下降 6.18%。主要变动原因是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桃花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桃花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桃花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部门专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301）：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0302）：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0350）：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111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199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80506)：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2101101)：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2101102)：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101103)：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1011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21301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1305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130705）：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130799）：指度读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2999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宣汉县桃花镇设 7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财政所、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3 个事业单位，分别为宣汉县桃花镇便民服务中心、宣汉县桃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宣汉县桃花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处理日常事务、起草综合性文稿和规范性文件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信息、调研、保密、机要、档案、政务公开、会务、印章管理、接待、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目标任务的督查落实考核；组织制定和监督实施机关各项规章制度；负责人大、人民武装相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党的基层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工作；指导党组织的设置和调整，负责干部人事（含派驻机构）、人才、机构编制、关心下一代、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党员教育管理、

党内统计、党务公开、驻村帮扶等工作；负责党代会的组织工作，指导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负责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及反腐败工作；负责宣传思想文化（意识形态）、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政协委员联络工作；承担工青妇等群团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 财政所。负责编制并执行本级预算，向镇人大报告财政预决算；负责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和监督镇各项收支，落实国家的惠农、支农政策；负责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绩效管理；负责镇国有资产管理、财务公开等工作；指导镇人民政府所属预算单位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指导监督村（社区）财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4. 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营造经济发展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集体经济、特色产业、各类商（协）会、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经济组织融合发展；负责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区域经济发展、投资促进、供销合作经济、乡村旅游等工作；负责农村市场流通、监管工作；协助自然资源保护、城乡统筹发展规划等工作；负责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负责服务“三农”发展，促进人民增收；负责编制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发展、生态宜居、乡风文明、乡村治理项目建设专项规划；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的有关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并指导农村公益事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和农村经营管理等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对镇、村（社区）两级财政财务收支、内部控制和有关经济活动以及所属村（社区）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履行情况等进行审计，

为基层治理提供审计服务；负责按统计制度和标准，收集、整理、公布、管理统计资料，建立健全统计台账，核实时本辖区统计调查对象情况，对本辖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监督和数据应用管理；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5.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制定社会公共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服务、未成年人保护、老龄、农民工服务、残疾人服务、医疗保障、社会保障、救济救助等社会公共事务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城乡社区建设管理、绿化美化、市政基础设施及农村公路养护等管理工作；负责新行业、新业态等领域管理和服务；负责宅基地审批，对辖区内老旧社区用房的改造、建设、提档升级提出计划和方案；负责辖区河道治理、水质监测、林业保护等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生态文明建设和辖区饮用水源安全保护，依法开展污染防治工作；负责行使法定和赋权明确的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审批、行政确认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6. 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统一组织和统筹协调指挥基层站所、县级部门派驻执法力量和基层执法力量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完善执法保障机制，开展执法督办考核；负责行使法定和赋权明确的行政处罚等行政执法权；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负责辖区内农村住房、自建房等安全监管；按照管理权限承担辖区环境卫生监管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应急响应和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预警机制；负责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卫生、食品药品农产品、交通运输

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以及环境污染类等突发事件的应对和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队伍；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演练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安全隐患排查、督促整改和应急抢险救援处置等工作，配合调查处理安全生产事故，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负责区域内消防工作，宣传和执行消防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组织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消防隐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7. 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负责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负责特殊人群管控和邪教防范；负责基层平安建设；负责宣传和推进“见义勇为”工作，依法维护社会稳定；负责人民信访工作和人民建议征集工作；指导村（社区）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等工作；负责村（居）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规模调整的申报工作和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依法进行换届选举；负责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建设工作，推进政务公开；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推动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健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负责组织实施全面依法治理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指导村（社区）依法治理工作；负责监督指导本镇行政执法、法制审核等相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8. 宣汉县桃花镇便民服务中心。主要职责：负责组织实施集中便民服务工作，负责承担涉及民政救助、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农民工服务、残疾人保障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负责双

拥和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负责辖区文化体育旅游资源开发、利用、管理、保护等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和宣传教育活动；指导村（社区）文化室管理；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相关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9. 宣汉县桃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农机、农技、水产、畜牧等先进技术的推广服务工作；做好农业生产的过程、系列化服务；负责农作物病虫害和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负责农业统计工作；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惠农政策；负责辖区内设施农业用地的审批服务、备案及日常巡查；参与乡村机耕道和农村机电提灌站的规划和建设；负责辖区内耕地保护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和耕地质量提升工作；承担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负责畜禽品种改良、标准化生产、污染排查、粪污资源化利用、种草养畜等技术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动植物防疫宣传、动植物疫病防治、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协助做好动植物疫情调查、监测和报告，强制免疫和调运流通、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动物诊疗活动、种养殖生产安全等工作；负责农村能源建设及农村厕所革命的相关工作；承担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服务工作；承担农村建房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小型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助监督和日常运行管理维护；负责水资源节约保护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协助开展农业、水务等领域行政执法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相关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宣汉县桃花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协助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等工作；负责村镇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的

建设、维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负责特色小镇、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等特色村镇、特色建筑的建档、保护；负责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相关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在职人员 57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行政单位 24 人，事业单位 33 人。退休职工 19 人，遗属人员 9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桃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 1332.0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06.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8 万元。

（二）支出情况。桃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 133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5.05 万元，占 58.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27 万元，占 11.89%；卫生健康支出 35.69 万元，占 2.73%；农林水支出 271.07 万元，占 20.75%；住房保障支出 73.16 万元，占 5.6%；其他支出 6 万元，占 0.46%。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桃花镇人民政府总体财政拨款收入 1332.0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332.04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方面，我部门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时，全面设置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方面。绩效目标严格设置产出指标中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我镇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了质量目标、效益目标、满意度目标等核心职能目标进行了完成效果情况绩效分析。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履职效能综合评分为 14.5 分。

2、预算管理方面。我镇严格按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预算编制科学、准确，偏离度较小；单位收入统筹合理，执行到位；严格按照既定方案执行支出进度，未发现违规支出现象；项目相关支出按照实施进度做到有序可控及时拨付，减少预算年终结转结余。严控一般性支出，贯彻厉行节约管理措施，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预算管理综合评分为 23 分。

3、财务管理方面。严格遵守部门有关规定规章及财政拨款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部门已按照“分事分程，分岗设权、分级授权”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等内部权力制衡基本举措。部门已建立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分级管理审批授权严格把关，规范使用项

目资金。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财务管理综合评分为 10 分。

4. 资产管理方面。我镇人均资产变化率小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人均资产增长率小于零；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均大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近两年无闲置资产。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资产管理综合评分为 8.5 分。

5. 采购管理方面。我镇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为 100%。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采购管理综合评分为 6 分。

综合上述分析，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我镇部门预算总体绩效评分为 62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5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323.2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6.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76.8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72.4%，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我镇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

库。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项目决策综合评分为 12 分。

2. 项目执行。我镇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部门预算项目根据实际情况采取了对应调整措施；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项目执行综合评分为 11.5 分。

3. 目标实现。我镇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已全部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较小；部门预算项目均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目标实现综合评分为 10.5 分。

综合上述分析，按照部门预算评价指标体系，我镇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分为 34 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全程监督，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完善政策和改进项目管理，对实施中存在问题及时整改，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良好。对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评价结果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对绩效好的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予以调整。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镇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坚持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有计划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但是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还有很多做得不好的地方，更有很多可以改进和完善的地方。我们要总结经验，反思结果，在以后的工作中争取做得更细致。

（二）存在问题

一是年初预算编制时间较短，缺乏自主性与创新性。由于乡镇财政基础薄弱，现实财源财力不充足，目前年初预算编制时难以充分考虑本镇实际支出需求，将全部收支列入预算难度较大，预算编制与执行结果存在差距，年终追加预算较为突出，从而导致乡镇财政预算执行弹性增大，刚性减弱，乡镇财政预算仅仅只能做做样子，走走形式。

二是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尚未建立，不能为规范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有效开展结果评价提供支撑。比如，当前预算单位绩效自评还停留在预算指标执行、项目建设进度上，对预算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尚未有个性化的自评标准，自评结果不能全面反映预算资金的使用成效。

三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还存在“两张皮”的情况，预算绩效自评结果还停留在反映情况、分析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层面，同预算资金分配、项目资金管理、政策调整、责任追究等工作没有紧密联系起来，对年

度预算安排、资金分配和支出项目管理的导向作用、参考作用和制约作用尚未得到充分体现。

四是预算绩效管理未进行专业的培训，工作缺乏主动性，存在被动应付、只求过关的情况。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知不到位，绩效观念不强，重视不够，在资金申报和管理上存在“重预算分配、轻预算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站位全局高度考虑是否达到效益最大化的意识不足。

（三）改进建议。

一是增强乡镇财政预算约束意识，健全运行机制，科学合理地制定定额标准，因地制宜，不断健全和完善乡镇财政预算和执行运行机制。同时上级财政部门要加强对乡镇预算编制的指导，强化和完善预算编制工作，规范乡镇财政预算，将乡镇预算编制和执行纳入年度绩效管理，严格考核。

二是健全完善指标体系，规范评价标准，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要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制度规定，结合上级部门有关要求，逐步建立涵盖各类支出、符合目标内容、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便于考核的统一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推动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三是加强运行监管，突出结果运用。各预算单位要按照预算批复的项目、资金和绩效目标，及时实施执行并加强管理；财政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要动态掌握情况并监督实施，

对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绩效目标实现等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要即知即改，对绩效评价时发现的问题，要问责问效，对制度机制上存在的问题，要注重建章立制。对绩效评价结果，财政部门要做好反馈和公开，让各预算单位在工作过程中总结经验、研究改进措施、提升进步。

四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管理水平，财政部门要适时组织预算单位具体业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培养一批熟悉业务流程，能独立开展绩效目标审核、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等相关环节工作的干部，加强宣传引导，提高思想认识。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222R000000432182-村（社区）人员基本报酬							
主管部门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盖章）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保障了单位日常运转，严格执行预算，预算完成率 100%，相关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符合预期。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6.81	157.13	157.1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数 / 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其中：财政资金	156.81	157.13	157.1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的需说明原因 (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223T000009087954-其它专项(群团、武装、便民中心工作经费)(部门专项)								
主管部门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盖章)	宣汉县桃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切实服务群众, 完成本年度征兵任务。			保障了单位日常运转, 严格执行预算, 预算完成率100%, 相关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符合预期。				
预算执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支付遵循序时进度, 资金支出合规性100%, 足额保障率100%							
预算执行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情况 (10分)	总额	8.00	5.95	5.95		100.00%	10	10	<p>1.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p>	
	其中: 财政资金	8.00	5.95	5.9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群众3000 人次以上	≥	3000	人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群众民生问题	定性	良好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宣汉县桃花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道路交通作为农村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安全性和便捷性直接关系到乡村振兴的成效。因此，申报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有助于提升农村交通安全管理水平，为乡村振兴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镇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项目统筹实施，制定工作方案、组织执法检查与宣传活动；镇财政所负责预算批复、资金拨付与使用监管；各村村委会协助开展隐患排查、宣传动员，收集村民意见。加强农村交通执法力度，打击交通违法行为，维护交通秩序和公共安全。同时，建立健全农村交通安全管理体系，确保各项管理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部门专项）全年预算为 3.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完善乡村道路交通设施。包括增设交通标志、标线、护

栏等安全设施，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安全水平。加强交通安全宣传与教育。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高农村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建立健全交通事故预防机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降低事故损失。确保经费使用效率与透明度。加强经费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客观评估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的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的交通安全管理目标。同时，有助于了解经费的使用效率，包括资金的分配是否合理、使用是否规范等。通过评估，可以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未来的资金分配提供改进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资金分配是否匹配路段风险等级、设施安装是否覆盖高风险区域、执法检查是否有效减少违法行为、宣传活动是否提升村民意识、事故发生率是否降低。

评价重点：围绕“资金—实施—成效”全流程，重点评价三方面：一是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是否按预算用途开支，有无挪用；二是实施过程的规范性。执法记录、宣传台账是否完整，设施安装是否达标；三是绩效目标的完成度。量化指标是否达标，事故发生率是否下降。

（三）评价选点

按“覆盖高、中风险路段、不同区域村”原则，随机选

取项目涉及的高风险路段包括急弯段、岔道口、主干道，共3个抽样点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多种方法组合”的评价方式，具体如下：

1.案卷研究法：核查项目工作方案、资金拨付凭证、执法检查记录、宣传活动台账、设施采购合同等资料，验证实施合规性。

2.实地勘察法：到3个抽样点位现场核查设施安装情况、隐患整改效果，核验与台账是否一致。

3.座谈调研法：组织抽样村村干部、执法人员、村民代表开展座谈会，了解执法检查、宣传活动的实际效果与问题。

（五）评价组织

1.评价组人员构成：由镇财政所、镇应急管理办公室、镇纪委、村代表组成联合评价组人。

2.职责分工：评价组设立组长和副组长各一名。由组长牵头，负责统筹评价工作，审核评价报告；副组长负责协调抽样点位，组织座谈与实地勘察；财务组负责核查资金拨付、使用与报销凭证；业务组负责评估设施安装、执法成效与村民反馈。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

环节和重点项目。

2.项目管理。项目制度体系健全、明确资金使用、工作流程的具体要求。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3.项目实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部门专项）预算资金为 3.5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良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项目结果。我镇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经费目标完成较好，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对统一。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本项目按民生保障指标评价：主干道设施覆盖完善，区域差距较小；资金优先分配给高风险路段、事故多发村。设施标准符合规范，执法检查次数频繁、宣传覆盖合理；群众满意度达 98%，交通安全知识知晓率达 95%。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综合得分 96 分（总分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整体实施规范、成效显著：一是 3.5 万元专项经费 100% 合规使用，无挪用；二是核心目标超额完成，设施覆盖率高、事故降低、村民满意度提高；三是建立了“设施完善 + 执法管控 + 宣传教育”的联动机制，为乡村道路交通安全

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存在主要问题

在隐患整改闭环、宣传形式多样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方面仍需优化，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改进建议

1.完善隐患整改闭环：一是与县交通局建立“乡村道路隐患整改联动机制”，提前报备需跨部门整改的隐患；二是建立“隐患整改销号制度”，整改完成后由镇、村、村民代表联合核验，确保100%闭环。

2.丰富宣传形式：一是2025年增加宣传经费中短视频制作占比，；二是在集市、学校开展“交通安全现场演示”活动，邀请专业人员现场讲解，提升年轻村民、学生参与度。

3.优化绩效评价指标：在制定目标时要逐级逐层分解，确保目标的实现，找到措施和方法。绩效目标的标准要具体可行，所确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考核标准必须是可衡量的或是可计算的。提高工作效率，减少工作漏洞，步入绩效管理的轨道。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